

厦门大学 2021 年工作计划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厦门大学建校 100 周年。学校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迎接建党百年和建校百年为契机，以深化综合改革为抓手，加强党对学校的全面领导，提升立德树人成效，坚持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巩固拓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果，团结凝聚最广泛的合力，以昂扬的状态、优异的成绩为学校新百年征程开好局。

一、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提升党的建设质量

1. 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按照党中央统一部署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把党史学习教育与推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紧密结合，与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紧密结合，与落实“十四五”开局之年各项任务紧密结合，将学习教育激发出来的信念信心、热情激情转化为奋进学校新百年征程的具体行动。

牵头单位：宣传部、组织部/党建办

2. 加强思想理论武装。通过党委中心组学习、党校名家讲坛、理论宣讲等方式，以“三会一课”制度、“固定党日+”活动等为载体，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举办党员、干部学习班和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班，出台《厦门大学党委党校学习班管理办法》。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和《理论宣传月报》《厦大党政工作研究》等载体，不断提升理论学习成效。充分发挥学科和智库优势，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原创性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

牵头单位：宣传部、组织部/党建办、党委党校、社科处

3. 举办庆祝建党百年系列活动。围绕迎接庆祝建党100周年、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开展全覆盖、全媒体、全方位的宣传，全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召开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会议和纪念福建省第一个党组织中共厦门大学支部建立95周年座谈会。组织开展2020—2021年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表彰工作。

牵头单位：组织部/党建办、宣传部

4. 完善党的领导制度机制。完善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的机制，健全学习、转化、贯彻、督查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制度和责任链条。制定出台贯彻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的若干措施。完善“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进一步规范校级议事协调机构的设立、调整、撤并和运行等工作。加强跨领域跨部门重要工作

的领导和组织协调。制定出台学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十四五”规划。健全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的制度体系。

牵头单位：学校办公室/督查办、组织部/党建办、纪委办、党委政研室

5. 建设高素质干部和人才队伍。贯彻执行《厦门大学中层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规划 2019—2023 年》，出台干部政治素质考察、挂职干部管理、系级及科研平台干部选任管理办法等制度。创新干部育选管用措施，做好各级干部的选拔任用、常态化轮岗交流和挂职锻炼工作。继续举办中青年教师、干部能力提升班，培养锻炼优秀年轻干部。深入实施新时代卓越人才体系建设方案，推动《关于正确认识和规范使用高校人才称号的若干意见》落地落实。深化落实教师思想政治表现、师德师风和教学基本要求。

牵头单位：组织部、党委人才办、党委党校

6. 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深入实施迎接建党 100 周年行动，开展学习、诊断、建设三大行动。巩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推进整改整治工作落细落实。抓好向省委述职指出问题的整改工作，不断提升学校基层党建科学化水平。落实基层党组织书记现场述职评议一年全覆盖，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办好党建能力强化班。推动党建工作创新，着力培育在全国具有引领性的党建工作成果。扎实开展党支部工作“立项活动”，推进党建工作理论研究和实践探索。修订发展党员工作实施细则，推进发展教师党员工作。

牵头单位：组织部/党建办、学校办公室/督查办、纪委办

7. 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精神，不断增强对全面从严治党全局性、政治性和引领性的认识把握。完善党内监督体系，健全纪检监察部门与巡察、审计部门之间信息互通、监督互动的工作机制。驰而不息加强作风建设，完善网上师生事务服务大厅，精简各类会议，减少文件数量。综合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加强党规党纪和廉政宣传教育。梳理更新中央巡视整改台账，完善巡视巡察上下联动和整改落实机制建设。出台《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加强巡察成果运用办法》。

牵头单位：纪委办、巡察办、监察处、学校办公室/督查办、机关党委

8. 扎实做好统战、群团、离退休和校友工作。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为重点，进一步团结好、选拔好、培养好、使用好民主党派、统战团体代表人士。继续办好“全国高校示范老年大学”，支持关工委、老教授协会开展工作，召开全校离退休工作会议。召开七届八次教代会，修订《厦门大学教代会实施细则》，做好教代会换届工作。召开第三次妇女代表大会，完成基层妇委会换届，加大维护妇女权益力度。深化学生会组织、学生社团改革和建设，开展“一院一品”团支部品牌活动，提升共青团引领凝聚同学、服务同学成长成才的实效。推进俄罗斯、德国等地校友会筹

建，完善校院两级校友工作机制，做好校友联络与服务工作。

牵头单位：统战部、离退休工作部（处）、校工会、校妇委会、校团委、校友总会秘书处

9. 做好百年校庆各项工作。举办建校 100 周年庆祝大会、文艺晚会等重大校庆活动。举办“世界大学校长论坛”“人文社会科学国际论坛”等重大学术活动和国际交流合作活动。举办百年校史展，出版《厦门大学百年校史》《为吾国放一异彩——厦门大学与伟大祖国》等百年校史系列丛书。排演“四种精神”文化精品剧目，与央视合作拍摄《陈嘉庚与百年厦大》纪录片。举行新工科研发大楼落成、“八闽园”开园及标志性建筑奠基活动。举办厦门大学百年校庆全球校友招商大会，开展“南强校友·相约百年”校友返校系列活动。

牵头单位：百年校庆办

10. 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加强意识形态分析研判和风险防控，推动责任制落细落实。科学精准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加大百年校庆重大活动的疫情防控力度，采取有效措施应对“疫后综合征”。开展新一轮“平安校园”等级创建活动，推进“智慧校园”护校行动，提升校园安防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学校应急预案体系，开展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坚决防范和遏制学校安全事故。修改完善信访制度、校领导接待日制度，依法依规、及时解决师生员工合理诉求。健全实验室安全管理体系，推进安全隐患整改通报机制。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加强保密宣传教育培训，做好保密资格复查迎检

工作。加强涉疫情防控数据保护和重点科研单位的网络安全防护，做好人工智能相关应用的个人信息安全管理。

牵头单位：宣传部、保卫部（处）、应急管理办公室、统战部、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保密工作办公室、信息与网络中心

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思想政治工作成效

11. 加强思想和价值引领。全面贯彻《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持续开展“青春告白祖国”“奋斗的我 最美的国”“校园合唱节”等品牌活动。实施“满天星理论宣讲计划”，开展“百年·百人·百讲”理论宣讲活动，推进“青年大学习”行动。组建辅导员、学生骨干“四史”宣讲团，举办“四史”学习先锋班，深入推进“四史”学习教育。深化“学生马克思主义理论研修班”建设和“自强思源”优秀学生培养计划。深入实施教育部高校书记开局项目，高扬爱国主义旗帜，弘扬学校百年文化，打造育人讲台、搭建育人平台、拓展育人舞台。大力弘扬脱贫攻坚精神，教育引导广大师生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

牵头单位：学生工作部（处）、宣传部、教师工作部、校团委、组织部/党建办

12. 完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推进台账式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进一步完善“三全育人”工作协调机制，强化整合全校育人资源的能力。完善“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推动各类教

育管理服务力量有效下沉学生社区。完善学生社团的党团组织建设，着力发挥社团兼合式党团组织的政治引领功能和思想教育功能。办好“大学生网络文化节”等活动，持续完善“五维一体”网络文化建设格局。充分发挥校内各类文化展馆作用，持续打造校园文化精品，进一步提升文化育人成效。多措并举加大引进和培育力度，实施思政课教师队伍素质提升工程，完善思政课教师评价和激励机制，着力打造高素质思政课教师队伍。推进落实新时代辅导员队伍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加快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建设。

牵头单位：学生工作部（处）、组织部/党建办、宣传部、校工会、校团委

13. 发挥第一课堂育人主渠道作用。不断完善“三位一体”教学模式，加强思政课教学内容创新，邀请名师大师参与思政课讲授。成立课程思政工作领导小组，出台建设实施方案，成立研究中心，确保课程思政教学改革落到实处。开展“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计划，培育一批优秀课程思政名师和优秀示范课。出台《关于加强研究生课程思政教学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加强研究生全过程育人，在研究生课程教学体系中加强劳动教育、体育教育和美育教育。

牵头单位：马克思主义学院、宣传部、研究生院、教务处

14. 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印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关于

加强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充分发挥学校教师工作委员会和师德师风建设委员会职能，完善学校党政部门“横向联动”和校院两级“纵向互动”工作机制。坚持教育者必先受教育，以党支部为抓手，开展形式多样的政治理论学习活动，持续推进学院（研究院）师德师风“三个一”提升计划。选树师德典型，开展各类评选表彰活动，弘扬优良师德师风。严把教师“入口关”，将师德表现进一步融入教师考核、职称评聘、推优评先等各方面，加大对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的处理力度。

牵头单位：教师工作部、党委人才办、校工会

三、坚持改革创新，推动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一）加快“双一流”建设，完善内部治理体系

15. 推进“双一流”建设。开展 2020 年“双一流”建设绩效自评总结和 2021 年“双一流”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工作。做好学科评估和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分析总结，推动以评促建。开展学位授权自主审核新增学位授权点工作，试点设置一级交叉学科。推进新工科、新文科（新商科）、新医科建设，申报建设未来技术学院。

牵头单位：学科建设办公室、研究生院、教务处

16. 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和实施工作。完成编制并组织实施《厦门大学“十四五”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及专项规划、学部规划、学院（研究院）规划，加强对规划实施及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的年度监测。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办公室

17. 完善内部治理体系。推进“院为实体、一院一策”改革和试点工作。深入推进全面依法治校，完善法律风险防控体系，进一步规范合同管理，探索建立各职能部门、院系法治工作联络员制度。推进教育综合评价改革有关工作，出台学校贯彻落实总体方案。整合医疗卫生资源，推进厦门大学附属翔安医院与厦门大学医院一体化发展。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办公室，依法治校工作办公室

（二）深化人才培养机制改革，提升教育教学水平

18. 完善招生培养联动机制。发布生源质量报告，建立招生计划动态调节机制。加强新高考综合改革研究，优化本科招生政策。完善校院两级研究生招生联动机制，吸引更多优质生源。

牵头单位：研究生院、招生办、考试中心

19. 加快建设一流本科教育。探索双学位、辅修学位、跨学科人才培养项目，深入实施“交叉融通”大类培养模式，加快人才培养实验区改革和一流专业建设。推进课程共建共享和一流课程建设，打造以学生能力塑造为核心的课程体系。深化实验实践教学资源建设，强化实践能力培养。试行本科课程教学准入制。完善教师课程教学质量评价体系。做好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相关工作。优化教学管理服务，推进本研教务一体化建设。制定学分制管理办法。

牵头单位：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现代教育技术与实

践训练中心

20. 推动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加强课程建设，遴选并推广一批具有代表性、示范性的优秀研究生课程。打通本研课程体系，实现本研教育有机衔接和本研课程互通互选，建立核心课程补修机制。加强研究生培养全过程管理，出台严格规范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管理相关制度，严抓培养关键环节考核。加强导师队伍建设，强化导师组建设，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

牵头单位：研究生院

21. 五育并举培养拔尖创新人才。进一步加强通识教育中心建设。深化体育教学改革，加强体育课与体育锻炼的结合，实现课内课外一体化。落实学校美育工作细则，建设美育精品课程，打造美育精品活动，构筑美育校园文化。落实学校新时代劳动教育行动计划，积极探索具有厦大特色的劳动教育模式。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构建“三创”融合育人体系。发挥“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引领作用，深化培养敢闯会创的创新创业创造人才。

牵头单位：研究生院、教务处、学生工作部（处）、现代教育技术与实践训练中心、校工会、校团委

（三）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增强人才队伍竞争力

22. 完善人才培育及遴选机制。修订完善教师职务聘任条例，稳步推进准聘-长聘制度改革；做好做实人才引进质量跟踪评估，健全能进能出、流转顺畅的师资队伍建设机制；

支持联合聘用教师，促进学科交叉融合。优化教师岗位绩效考核评价体系，探索试点绩效总额“包干”制度。严格外派师资培养与储备计划选派管理，做好学成返校学生聘任工作。

牵头单位：人事处/人才办

23. 激发人才队伍创新活力。做好新一轮定编定岗工作，建立事业编制岗位和流动性岗位互补的人力资源配置体系、保障性岗位总量和发展性岗位总量匹配的动态调整机制。推进技术支撑队伍改革提升，试行工程、实验系列专业技术人员分类管理。深化专职科研队伍制度改革，建立完善科研助理聘用制度。加强党政管理队伍建设，制订预任制党政管理人员管理办法，落实和完善能进能出的聘用机制。探索试点推行学院绩效工资总额核拨办法，完善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机制，推进绩效工资和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建立健全教师兼职和离岗创业管理制度。

牵头单位：人事处/人才办

（四）推进科研体制机制改革，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24. 推进科研管理体制变革。深化科研管理改革，创新科研组织模式，健全合作共建机制，完善成果考核评价体系。优化项目管理流程，强化数据管理。召开全校科技工作会议。全面落实文科提升计划，进一步激发文科科研潜力。

牵头单位：科技处、社科处、财务处

25. 加强科研平台建设。推进“生物制品科学与技术福建省创新实验室”建设和海洋科学技术创新实验室筹建，推动

“疫苗与分子诊断集成攻关大平台”教育部认证，建设传染性
疾病检测技术与评价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重点实验室、
台湾海峡海洋生态系统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等。推进文科实
验室培育工作，全面推进中国高质量发展研究院建设，建好
文科大平台，探索建设人文艺术高等研究院。

牵头单位：科技处、社科处

（五）深化拓展战略合作，提升社会服务实效

26. 优化战略合作布局。推进校地、校企、校校战略合作，推动四川研究院和苏州研究院落地，推动深圳研究院转型升级。深化拓展与福建省九市一区合作，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加大与厦门、漳州市合作力度。服务金砖国家新工业革命伙伴关系创新基地建设。做好对口支援工作。签署部省市重点共建厦门大学合作协议。

牵头单位：国内合作办公室、科技处、社科处、继续教育处

27. 推进创新服务发展。推进“科创梦工场”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建立“海上丝绸之路科技创新与转化合作联盟”。加强省市校合作，加快国家大学科技园发展。落实国家知识产权示范高校建设方案，推进厦门大学技术转移中心工作，建立专利导航工作机制，设立知识产权维权基金。创新智库管理与服务机制，提升服务能力与水平。打造继续教育升级版，加强发展网络教育，制定出台继续教育督查管理条例，上线运营非学历继续教育系统，加强非学历教育品牌化建设。

规划建设金砖创新能力提升培训基地。

牵头单位：资产经营公司、科技处、社科处、继续教育管理处、继续教育学院

28. 做好定点帮扶和挂钩帮扶工作。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全面推进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加大帮扶力度，帮助隆德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融入高校扶贫联盟并积极发挥作用，发挥组团帮扶优势，着力打造若干个典型项目。加强与诏安县、新罗区的沟通交流，推动更多科研成果转化落地。

牵头单位：扶贫办

（六）深化对外交流合作，提升国际化办学水平

29. 推进马来西亚分校建设。加大马来西亚分校服务保障力度。完成一期工程结算工作，推进二期工程建设。理顺马来西亚分校治理体系。推进学科建设，申请新设课程并完成认证验收。创新招生举措，扩大招生规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加大科研产出。

牵头单位：海外办学事务办公室、马来西亚分校

30. 构建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落实对外交流与合作提升计划。全方位加强“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大学联盟建设。持续推动“G50”战略伙伴计划，深化与世界顶尖大学务实合作。深化与台港澳地区合作院校的交流合作。

牵头单位：国际合作与交流处/台港澳事务办公室/海外

办学事务办公室

31. 推动国际中文教育内涵发展。推进国际中文教育提升计划，拓展孔子学院服务功能。参与数字孔子学院建设，实施数字化线上项目，建设“互联网+孔子学院”。

牵头单位：国际中文教育学院/海外教育学院/汉语国际推广南方基地

（七）改善办学条件，强化资源配置与管理

32. 加强财务管理和审计工作。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加大经费统筹力度，优化资源配置。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勤俭办学。加快财政资金执行进度，提高预算执行管理能力。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建设，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推进审计信息化建设。建立审计整改分析机制。做好主要领导经济责任审计整改工作。

牵头单位：财务处、审计处

33. 加快推进基本建设项目和修缮项目。开展思明校区总体规划编制和翔安校区总体规划修订工作。优化漳州校区办学条件，加快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做好厦大医院周边地块、翔安校区 P3 实验室等建设项目的策划和预研究工作。推进海韵园二期、法学院扩建项目征地拆迁工作并办理前期手续。开工建设翔安校区学生公寓五期、翔安校区中部学生食堂。完成漳江口湿地生态系统野外科研基地、翔安校区新工科研发大楼建设。加快推进修缮项目，提升基础设施条件。

牵头单位：基建处、资产与后勤事务管理处、翔安校区

管委会

34.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出台固定资产管理办法、无形资产管理办法、国有资产绩效考评办法。加快推进实施学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全面加强对全资、控股企业的财务监督和管控，规范有序推进企业经营管理工作。提升采购服务效能，制定印刷品采购管理办法，修订采购管理办法、材料管理办法、货物和服务采购工作实施细则、修缮工程采购工作实施细则，推进采购信息化建设。

牵头单位：资产与后勤事务管理处、招投标中心、资产经营公司

35 加强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完善实验室安全责任制，健全安全隐患整改通报机制。优化调整翔安校区实验办服务职能，进一步加强翔安校区实验室及仪器设备保障服务能力。推进贵重仪器设备管理规定落地落实，坚持优先发展公共平台，扩大贵重仪器设备对社会开放和资源共享。

牵头单位：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36. 提升图书、网络信息服务水平。加强图书馆馆藏发展工作，加快特藏文献数字化及特色研究数据库建设，推进全校文献资源建设与管理。加快虚拟校园卡项目建设，推动审批事项实现在线服务，提升师生综合服务门户效能。推进现代教育技术运用，建立覆盖人才培养全过程的智慧教学支撑与服务管理平台。

牵头单位：网络安全与信息化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信

息与网络中心、图书馆、现代教育技术与实践训练中心

（八）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37. 提升资助育人工作效益。加强资助规范管理，修订本科生国家助学金评审办法，提高精准资助工作水平。完善资助政策，落实疫情防控期间学生专项资助。开展“知无央”、“爱无疆”资助育人系列活动。

牵头单位：学生工作部（处）

38. 营造良好工作学习生活环境。完成 AED 等应急救援设施布设工作。改善教职工住房及配套条件，完成海韵北区搬迁安置房及地下车位分户产权办理工作。推进翔安附属学校建设，做好与附属中小学合作共建工作，帮助解决教职工子女就学问题。按照“五个到位”标准深度推进“5D”建设，建设智慧后勤、一流后勤。出台垃圾分类考核办法，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加强节能减排，完善水电总量与强度双控机制。巩固“宁静校园”建设成果，理顺与访客中心的合作机制。围绕新时期漳州校区发展新使命，完善管理服务体系，优化校区育人环境，提升校区综合治理效能。

牵头单位：保卫部（处）、资产与后勤事务管理处、医科建设与管理办公室、翔安校区管委会、漳州校区管委会、后勤集团